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

『學生學習歷程』重要期程

各位同學們大家好：

本學期學習歷程檔案重要期程規劃如下，請同學注意相關時程，逾期不受理。(3/1 將同步發通知單到各班班上)

工作項目		作業期程
111-1	上傳基本資料、修課紀錄至中央資料庫	3/13(一)
高一、 高二、 高三	學生至系統確認"收訖明細"	3/16(四)~3/20(一)
111-2	學生上傳學習歷程檔案至校務行政系統 (課程成果至多 9 件/每學期、多元表現至多 30 件/每學年)	課程成果：休業式後兩週 7/14(五)止 多元表現：高一二每學年結束 7/31 止
高一、 高二	教師認證課程成果	休業式後三週 7/21(五)止
111-2 高三	學生 上傳 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截止時間	4/6(四)23:59
	授課教師 認證 課程學習成果截止時間	4/8(六)23:59
	學生 勾選 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學習歷程檔案 (課程成果至多 6 件、多元表現至多 10 件)	4/9(日)~4/10(一)
	學生 簽名確認 「課程成果勾選檔案確認單」(教) 、「學生自填多元表現確認單」(學)	4/12(三)~4/14(五)
	上傳至中央資料庫	4/18(二)
	學生至系統確認"收訖明細"	4/19(三)~4/21(五)中午
如有國教署來函通知工作項目及作業期程，將依文配合辦理或調整。		

注意事項：

1. 同學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後，務必通知授課老師進行認證哦！
2. 勾選後，務必確認有按下「**確認勾選**」的按鈕，按下後才算完成勾選哦！「**確認勾選**」後，**不可重新選擇提交**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，勾選前請審慎評估欲勾選之項目。
3. 「**收訖明細**」期間，請同學務必上校務行政系統進行收訖明細確認。若未於期限內確認收訖明細，視同資料無誤。

教務處 試務組 112. 2. 27(一)

